证券代码：688041　　证券简称：海光信息　　公告编号：2026-044

#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18.52 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方案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回购的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9）。

##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贷款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 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柒亿贰仟万元；
3. 贷款期限：3 年；
4. 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具体贷款事项以公司与银行正式签订的股票回购贷款合同为准。

##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股份数量以回购实施结果公告为准。

公司将根据后续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3 日